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6-055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郑宇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宇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郑宇轩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负责的工作已顺利交接，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宇轩先生未持有公司的股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